

高球紛爭 都怪沒經驗

一錯／報名表分類瑕疵
再錯／推翻裁判長判決
三錯／隨意更改成績

【記者王樹衡／雲林報導】要爭取世大運在台舉辦，並與世大運接軌，大運會要加把勁了！

提前結束的大運會高球乙組比賽，爆發台大、清大衝突風波，清大選手在BBS站上指控，因該校團體賽資格問題，遭大教練教訓，並在比賽結束後，由於他個人對台大隊不當手勢及發言，被台大選手圍住，教練則出手推擠他。

清大團體賽成績為493桿，台大則為511桿，原本應是清大奪冠，但卻因清大未參加技術會議，未確認團體賽名單，裁判長翁焜煌及台大教練陳勝利在比賽期間均認定清大不具團體賽資格，但清大一直力爭資格問題。

清大表達當初報名，就參加個人賽及團體賽，且收到大會開出兩種報名費收據，理應具有團體賽資格，沒有參加技術會議，不應該影響團體賽資格問題。

但裁判長及台大這一方，均指出沒有參加技術會議確認名單，就表示不參加團體賽，不計算團體賽成績。因此最後裁判長以台大冠軍，中原亞軍、中正季軍，清大沒有名次做為最後成績。

由於清大向大會申訴，大會最後經過審判會議之後，認定清大確實有報名團體賽，因此以並列冠軍方式來補償清大，中原、中正名次則維持不變。

大會副總幹事陳鎰明說，因當初報名表格，並未區分個人及團體賽名單，造成作業混亂及疏失。他也表達該校首度舉辦，經驗不足，且是乙組的比賽，就不用一定照著規則走，此一決定大家都有利。

但由大會推翻裁判長簽字的成績，一來不尊重裁判的判決，二來兩校並列冠軍，二、三名則維持，根本不合乎運動規則；三是為求清大與台大並列，把清大成績也改為511桿與台大同桿，等於是隨意更改成績。

表面上，雖為平息紛爭，大會認為做了最妥善的安排，但就算是乙組比賽，這也抹殺了運動員比賽爭獎牌的精神。

清大出賽名單 裁判長沒拿到

【記者段鴻裕／斗六報導】大運會爆發高球賽爭議，裁判長翁焜煌說，比賽兩天都未接獲清大出賽名單，他完全依程序處理，計算成績，今天下午要頒獎，最後結果由大會競賽組全權處理。大運會總幹事楊能舒說，所有問題都在決賽當天處理完畢，就是兩隊並列第一。

翁焜煌說，會引發爭議最大的關鍵有兩點，①直到比賽結束，裁判組都未接獲競賽組提供有關清華大學出賽的名單；②本月2日大運會舉行教練技術會議時，未見清華大學教練出席，因此當天會中所作的各項決議，清華大學也未能立即處理。

大運會副總幹事陳鎰明表示，高球比賽的成績登錄都由雙方隊員相互監督記錄，大會公布的成績不會有問題。

